斌斌在派出所的食堂吃饭。通讯员供图

2岁男孩
在派出所“蹭吃蹭喝”
6个多小时无人认领

民警找到孩子家时
“马大哈”家长竟不知孩子走失

本报讯（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周莉） 2岁多的男孩斌斌（化名）在派出所已经呆了6个多小时了。其间，没有人来报警说孩子走失，民警发布寻人启事也无任何回音。无奈之下，民警只好带着斌斌挨家挨户走访。当民警在邻居的指引下，抱着孩子进家门时，斌斌奶奶还很惊讶：“他不是在楼上睡觉么？什么时候跑出去的？”

4月7日上午10点15分，高桥派出所接到市民报警，说在高桥镇新联村小应家有个两三岁的小男孩一个人在路上走，估计是走失了。

当陈警官赶到现场时，小男孩已快走到甬金连接线了。民警立即上前询问小家伙情况。小家伙听得懂普通话，但自己不怎么会说，直嚷着爸爸妈妈，说自己叫斌斌，2岁了。

斌斌跟着陈警官回了高桥派出所。到了饭点，陈警官领着斌斌到派出所的食堂吃饭，小家伙虽然年龄不大，但比较懂事，不吵不闹，也会独立吃饭。

午饭后，警方还没有接到关于走失儿童的报警。陈警官决定先通过微信朋友圈发布寻人启事，所内所有工作人员纷纷发动身边的朋友开始转发。

“斌斌很乖巧，不哭不闹的，安静地呆在派出所里，会自己上厕所和穿衣裤，大家都很喜欢他。可一下午过去，还没有家人找过来，也没有走失小孩的报警，这就有些奇怪了。”陈警官说。

时间临近傍晚，陈警官决定抱着小孩到村里挨家挨户查访。

“傍晚大家都下班了，寻亲成功的几率也会高很多。我先抱着斌斌回到市民发现他的地方（小应家），从小应家询问到大应家，前前后后问了20多户常住户，都说不认识斌斌。”陈警官说，天色越来越黑，他决定再带着孩子往前问几户。金家桥村有个居民说他早上听到有个小孩一边喊着妈妈，一边跑出去，“我们就继续在金家桥村走访，终于找到了斌斌家。”

当斌斌被民警抱进家门时，孩子的奶奶还一脸诧异：“这小家伙什么时候跑到外面去的？”原来，斌斌家里还住着两个亲戚家的孩子，都是2岁左右。白天，奶奶一个人带着三个孩子在家，烧饭做家务管小孩，忙得不可开交，直到民警找上门之前，她还以为斌斌玩累了自己在楼上睡觉呢。

不久，斌斌的父母下班回到家。听完民警的讲述，他们都有点后怕，对着民警连声道谢：“万一孩子就这么丢了，我们哭都来不及。实在太感谢你们了！”

民警同时提醒，家长一定要照看好自己的孩子，即便孩子在家也应关注其动向，特别是那些幼小的孩子，记事能力和语言能力都不强，更需要家长时刻注意。

根立勃：属于男性朋友的！ 谁吃谁知道

谁吃谁知道！
根立勃
属于男性朋友的
上市体验价：
19.8元/小盒

买根立勃一大盒（10小盒）
送 黑玛卡半斤！
买根立勃二大盒（20小盒）
送 黑玛卡一斤！
地址：宁波旺泰易佳参茸商行 海曙区联丰路40号-1（海曙联丰红楼正对面）
电话：13600629193（全市免费送货·货到付款）

毁坏公共停车位反光漆，有何后果？
罚款1900元

本报讯（记者 陈烨 通讯员 石奇峰） 嫌路边的公共停车位影响生意，汽车美容店老板想出一招：用锥子把停车位划线上的反光漆凿淡。这么做有什么后果？昨天下午，他和伙计小庞到海曙交警大队接受处理，罚款1900元。

老板姓李，今年27岁，在海曙区广安路经营一家汽车美容店，店面距离海曙交警大队只有两百多米。为缓解周边停车紧张的情况，半年前，交警实地勘察后在路边划了几个停车位，其中一个对着他的店面。“我觉得挺影响生意的，来我这里的车子进出没以前方便了。”李某说。

上周三下午，他把刚来店里当学徒的小庞叫出来，让他带上锥子和榔头，对着停车位上的划线一顿凿，终于把划线上的反光漆凿淡了。

正当他为自己的小伎俩洋洋得意时，民警接到了举报。下午四点半不到，小庞才“开工”了十分钟，蹲在地上埋头苦干的他一抬头，几位民警就站在跟前。

昨天下午，他俩来到海曙交警大队处理窗口，接受教育的同时被罚款1900元。“我当时就想着把停车位给抹了，没意识到这是违法的。”李某一脸懊悔。

“以前也有过类似的毁坏交通设施的现象，比如把隔离栏挪掉，把警示桩拔掉，这种行为都是违法的，但很多人并不知道。”海曙交警大队民警解释，道路交通安全法里规定“故意损毁、移动、涂改交通设施，造成危害后果，尚不构成犯罪的，可处二百元以上两千元以下罚款。”

采访中记者了解到，关于擅自毁坏、撤除停车位的行为，浙江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中也有明确规定。擅自设置、占用、撤除道路停车泊位，可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。小李和小庞的所为便是根据这一办法进行处罚。

民警同时提醒，像搬个凳子、推辆电瓶车或是用别的物件占用停车位等行为，同样不当也不合法。

李某店里的学徒小庞在破坏公共停车位反光漆。视频截图

贼喊捉贼
“戏精”小偷终落法网

本报讯（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李笑） “人生如戏，全靠演技”？近日宁波市鄞州区某通讯公司一名员工王某不但监守自盗，还自导自演了一出贼喊捉贼的“戏码”。只可惜，他这出戏没演到位，很快就被民警识破了。

4月6日，钟公庙派出所接王某报警称堇山西路有一段电缆线被盗。接警后，民警迅速展开调查。王某称，他们公司之前接到用户反馈，称该区域网络出现故障、上不了网，他和维修部门的另一位同事赶到现场检查，结果发现电缆被人偷了一段，于是赶紧报警求助。

民警调取周边监控录像，发现前一天通讯公司维修车辆出现在现场，车里下来一个男子，他东瞅西看，貌似在检查。而民警细看视频，则发现了端倪，因为男子手拿着工具，却并不是在搞维修，而是搞破坏：他将一段电缆剪断，然后卷起来带上了车。显然，视频中的男子就是盗窃嫌疑人。比较遗憾的是，监控所拍下的图像并不清晰，无法辨认出面部特征。

于是，民警联系到该通讯公司，核实得知，4月5日那辆维修车辆正是由报案人王某使用。民警直接问王某当天的行踪，并明确表明已通过监控找到犯罪嫌疑人。听到这话，原本就心虚的王某马上招了，交代了盗窃电缆的犯罪事实。

王某交代，4月5日路过堇山西路时，作为内部员工的他突然想到这一带的房屋多数没有业主入住，偷一段电缆卖掉应该也无妨。于是起了贼心，偷了一百多米电缆。

没想到这一带用户虽然少，但也有5户，他们发现上不了网马上向通讯公司反映。王某被公司派去维修，为了掩饰自己的盗窃行为，于是上演了“贼喊捉贼”的戏码。